**YLZB-G2018045号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所需“移动式X射线机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所需“移动式X射线机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YLZB-G2018045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采购移动式X射线机1台、婴儿光疗暖箱8台、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9台。

（五）预算金额：211.2万元；最高限价：211.2万元

（六）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七）交付地点：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区

（八）进口产品：不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具有相应范围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涵盖所投包号产品，并具有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所投设备如为进口产品的，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移动式X射线机1台、婴儿光疗暖箱8台、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9台

**（二）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  **核心产品** |
| 1 | 移动式X射线机 | 1.摄影机架  1.1机架类型：旋转立柱+多关节折叠臂。  ★1.2机身最大宽度≤550mm，提供证明材料  1.3球管立柱的旋转角度≥300°。  ★1.4整机重量（含平板探测器）≤400kg, 提供证明材料  1.5设备在行进过程中，具备电动助力功能。  1.6探测器可随机自动锁止于插槽内，关机后平板不能拔出。  1.7球管焦点到地面的最高距离≥2200mm。  1.8配置立式摄影架，满足在科室固定场所的立位检查需求  1.2.供电系统  1.2.1机身随机电池可同时供应机器运动和曝光控制所需电力。  1.2.2充电时间：≤4小时从空到完全充满。  ★1.2.3探测器满电情况下可持续使用≥4小时，或连续拍片≥600张（成人胸片条件）,提供证明材料  1.2.4整机支持220V交流电供电曝光，支持边充电边曝光。  1.3.探测器  1.3.1探测器类型：无线平板探测器，可随主机充电, 且具备回缩式把手。  1.3.2材料组成：碘化铯非晶硅。  1.3.3探测器有效成像面积≥34x43cm。  1.3.4像素矩阵≥2370X3000。  1.3.5像素点大小≤144um。  1.3.6灰阶≥16bit。  1.3.7量子检出效率≥60%。  1.3.8探测器自然冷却  1.3.9数据传输、控制模式: 探测器与系统之间的数据传输与控制同时支持无线模式。  ★1.3.10为了保证兼容性与稳定性，要求平板探测器须与设备整机为同一品牌，提供证明材料  1.4.X线发生器  1.4.1最大输出功率：≥50 KW。  1.4.2逆变频率：≥400 KHz。  1.4.3电压范围：40-125KV 1KV步进。  ★1.4.4最大电流输出：≥630mA  1.4.5曝光时间：1ms-8s。  ★1.4.6为了保证兼容性与稳定性，要求高压发生器须与设备整机为同一品牌，提供证明材料  1.5.X线球管  1.5.1阳极热容量≥300KHU  1.5.2最大管电压≥150KV  1.5.3双焦点：小焦点≤0.6；大焦点≤1.2。  1.5.4限束器可在两个方位操作，LED照射野光源。  ★1.5.5具备无线遥控器可控制整机电动移动、远程曝光及延迟曝光功能。  1.6.图像采集工作站  1.6.1数字化图象处理工作站与整机一体化。  1.6.2硬盘存储: ≥120G。  1.6.3内存: ≥4G。  1.6.4启动时间≤2分钟。  1.6.5预设的解剖程序≥800，并提供投照示意图。  1.6.6图像预览时间≤4秒钟。  1.6.7图像完全显示时间≤8秒钟。  1.6.8支持远程升级、远程故障诊断、远程桌面协助。  1.7.监视器  1.7.1监视器≥19英寸。  1.7.2监视器支持多点触碰操作方式。  1.8.网络  1.8.1 DICOM3.0接口，具备完全基于DICOM3.0标准的图像获取、传输、刻录、打印、存储等功能。  1.8.2 .Dicom print 、Dicom MPPS 、Dicom worklist、Dicom storage and export  1.9.售后服务要求：  1.9.1从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主机保修不少于12个月，并由厂家出具相关服务承诺书  1.9.2厂家提供远程联机维护功能，能对设备进行软件升级及故障分析 | 台 | 1 | 是 |
| 2 | 婴儿光疗暖箱 | 一、产品功能：  ★1、培养箱与蓝光箱的二合一设计，整机注册。（需提供注册证）  2、 双面LED蓝光治疗装置，采用冷光源，0~99无极可调  3、 蓝光治疗时间具有计时、定时、累计功能  4、具有箱温和肤温两种温度控制模式，分屏显示  5、具有湿度显示功能和湿度控制功能，分屏显示  ★6、超声波低温雾化加湿技术（需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7、双通道双传感器，模拟超温保护系统。（需提供说明书证明）  ★8、标配＞37°C高温模式设定（需提供彩页佐证）  9、全铝制槽钢中箱，有效降低温度波动，有助箱内温度均一  10、婴儿床倾斜角度无极可调  11、产品具有三级报警功能  12、具有数据储存功能，具有RS-232接口  13、可选配独立正门锁定装置  二、基本配置：  主机（含婴儿舱、机箱、控制仪、输液架及托盘），上下LED蓝光治疗装置、集束化蓝光控制器、透明硅胶床垫、温度传感器、抽屉式水槽、设备扶手、抽柜式支架、X型流线型底座等；可选配置：透明凝胶解压床垫，称重装置，X拍片盒。  三、主要技术参数：  1、电压电源：　AC220V/50Hz  2、控温方式：箱温和肤温二种温度控制模式  3、箱温控制范围：25.0℃~37.0℃，箱温显示范围：20°C~45°C  （具有＞37°C高温模式设定）  4、肤温控制范围：25.0℃~37.0℃，肤温显示范围：20°C~45°C  （具有＞37°C高温模式设定）  5、设备升温时间＜30Min  6、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0.3℃  7、箱温控制精度：＜1°C  8、肤温控制精度：≤0.3°C  9、箱温显示步进：0.1°C  10、肤温显示步进：0.1°C  11、床面温度误差 （床面任一点和中心点之差）：≤0.6°C  12、培养箱温度与平均培养箱温度之差：＜0.5°C，平均培养箱温度与控制温度之差：＜1°C  13、温度均匀性（床垫处于水平位置）：≤0.6°C，温度均匀性（床垫处于倾斜位置）：＜1°C，  14、湿度显示范围：20%RH～90%RH，湿度控制范围：40%RH～80%RH  15、湿度显示精度（显示和实际测得之差）：±5%RH，湿度控制精度：±10%RH  ★16、蓝光治疗装置，整机注册，符合国家婴儿培养箱要求  17、上下双面蓝光治疗功能，采用LED冷光源  18、上下双面蓝光强度可0~99级无极可调，减少过度光疗  19、蓝光采用集束化控制器，可进行时间累积、计时、定时功能  20、底盘采用X型流线型，美观易于清洁  21、标配婴儿硅胶透光床垫，配合下蓝光治疗  22、上蓝光总照度Ebi是：3000µW/cm2 （蓝光功率在99%）  23、下蓝光总照度 Ebi是：1600µW/cm2（蓝光功率在99%）  24、波长范围：400nm~550nm  25、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0.4  26、配置RS-232接口  27、婴儿床倾斜角度：±12°无级可调  28、婴儿舱内噪声：≤51dB  29、声光提示故障报警：断电、空气循环风机报警、传感器故障、温度偏差、超温、高温模式、消音提示等  ★30、三级声光提示警报系统，符合YY 0709-2009国家医用电气设备报警系统标准  31、采和弦音报警方式，方便临床区分  32、输液架最大承载为：15N  33、箱内婴儿床的最大承载为：100N  34、托盘架最大承载为：20N | 台 | 8 | 是 |
| 3 | 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 | 一、产品功能  1、辐射头采用石英管加热材质，经久耐用，稳定性好  2、预热、手控、肤温多种模式控制  3、独特的“模拟肤温探头脱落保护机制”，防止患儿过热  4、轻量化的ABS热辐射头，避免辐射头日久下挂  5、APGAR评分计时提示音，满足临床需求  6、可锁定气弹簧倾斜机制，单手操作，平顺易用  7、大尺寸婴儿床面，安全舒适，方便临床护理操作  8、内置X拍片盒，可提供多角度拍片位置，减少新生儿的搬动  9、X型流线型底座，美观易用，清洁方便  二 基本配置：  辐射头、控制仪、婴儿床、肤温传感器、输液架、双托盘、拍片盒、观察灯、具有RS-232接口，X型流线型底座、具有APGAR计时功能 可选配置：X拍片盒  三、 主要技术参数：  1、电脑伺服控温，手控、肤温等多种模式控制  2、工作电源：～220V/ 50HZ，输入功率：≤1000VA  3，流线型ABS辐射头，美观易用，避免日久下挂  4、辐射头采用石英管加热材质，经久耐用，稳定性好  5、APGAR评分计时提示音，满足临床需求  ★6、采用可锁气弹簧床体倾斜机制，平顺易用  7、可置物托盘总数≥2个  ★8、肤温模式下具有“模拟患儿肤温探头脱落”保护机制，功率自动恒定40%以下，防止新生儿过热  ★9、手控模式提示功能，使用5分钟后发出提示，并自动将功率自动降至50%以下，以防止新生儿过热  10、三级声光提示警报系统，符合YY 0709-2009国家医用电气设备报警系统标准  ★11、辐射头水平角度：0°、-90°双向可调  12、肤温控温范围：25.0℃~37.0℃  13、肤温显示范围：20.0℃~45.0℃  14、肤温度控制精度：＜0.5℃、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0.3℃  15、床面温度均匀性：≤2℃  16、婴儿床倾斜角度：±12°无级可调  17、婴儿床下设置X光射线拍片盒，方便拍片  18、声光提示故障报警：断电、超温、温度偏差、皮肤温度传感器、手动提示、消音提示等  19、婴儿有效床面长宽≥57cm×76cm  20、婴儿床周边挡板厚度≥0.8cm  21、有机玻璃挡板可向下设置、拆卸，便于操作  22、输液架最大承载为：15N  23、托盘架最大承载为：20N | 台 | 9 |  |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设备、材料、元件等购置、安装调试、验收、与其它施工单位协作所产生的费用等）。投标文件中须承诺送货到指定地点，并指导安装调试。

2、投标人须明确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应就该项目每包进行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4、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5、专利权：投标人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6、质量要求：合格。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技术及技术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7、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上门时间6小时，要求工程师须有中标产品公司培训合格证明，持证明服务。

8、中标人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9、免费质保期三年，不响应的为无效投标。

**（五）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本项目采用现场运行、测试验收方式验收。投标人完成的项目应达到的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强制认证相关标准。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六）本项目预算金额：**

**211.2万元；最高限价：211.2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0分  商务部分：25分  技术部分：45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2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加分 |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  注：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1分 |
| 业绩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单次合同金额在：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合同及验收报告齐全，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者为0分。 | 3分 |
| 综合实力 | 1、 生产厂家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所有产品通过CE认证证书，并提供资料满足得4分, 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售后服务  及培训 | 制有售后服务计划的得2分；生产厂家在河南设有售后服务站的得2分；有专职维修人员、备有常用备件的得2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能提供全天24小时上门服务的得2分；能免费提供业技术培训、为采购方培养合格的操作人员的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 11分 |
| 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文件的规范程度 | 1、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装订整齐规范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逻辑严紧、描述规范、无文字错误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和商务条款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 |
| ①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②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配置的成熟性、稳定性、可维修性及产品性能与配置等情况，全部满足的得26分。所投带\* 项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以提供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为依据，且须在投标文件中准确的描述所述产品的技术参数并附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的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17分。满分43分。 | 43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使用后付合同总价款的80%，剩余20%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许昌市光明路中段

联系人：宋娟 联系电话：15993613959

许昌市妇幼保健院

2018年7月25日